

宁县新庄镇人民政府 2023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 绩效自评报告

一、部门概况

(一) 部门主要职责职能，组织架构、人员及资产等基本情 况

1、主要职责职能

(一) 负责镇党委、人大、政府日常工作和组织人事工作；负责机关文电、机要、保密、信息、会务、调出研究、档案、政务公开、财务、后勤等工作；负责重要事项的综合协调和重要文稿的起草审核等工作；

(二) 负责镇机关党务、纪检和党风廉政建设、宣传工作；负责基层党的建设、意识形态、精神文明建设、新时代文明实践、统一战线、民族宗教、人民武装等工作；组织协调辖区内群团组织开展工作；负责机关干部队伍建设等工作。

(三) 负责经济发展规划的制定和落实，第一、二、三产业的指导、管理工作；负责城镇发展、道路交通建设、脱贫攻坚和实现全面小康、产业发展、科技普及、市场监管等工作；负责项目建设、招商引资、固定资产投资等工作；负责辖区内企业的管理和服务工作；负责农村经济、农业发展、水利工作；负责动植物检疫防疫工作；承担农民负担监督管理、农村土地承包管理、

集体资产与村级财务管理指导、农民专业合作社组织指导和管理；协调与发展经济相关的其他工作；承担社会经济调查统计等工作；负责就业和社会保障、民政优抚、社会救助、医疗保障、卫生健康、计划生育、文体、教育、慈善等工作；负责行政审批和公共服务事项管理工作；负责协调职业技能培训、劳务输出、劳动争议调解、社会保障服务等工作。

（四）负责治安防控体系建设、平安创建活动工作，负责网格化管理、网络信息技术平台建设维护等工作；负责维护辖区内社会秩序稳定，做好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工作；负责突发公共事件的应急管理和处置工作。

（五）负责宣传自然资源、生态环保、城镇建设和管理有关法律、法规政策；负责自然资源和生态环境保护工作；负责村镇规划建设和管理工作；负责村容村貌、环境卫生整治工作；负责基础设施建设和维护工作。

2、组织架构、人员及资产情况。宁县新庄镇人民政府为科级建制行政单位，内设党政综合办公室、党建工作办公室、卫生健康办公室、社会治安和应急管理办公室、生态环境办公室 5 个股室。镇政府所属事业单位 5 个，分别为农业农村综合服务中心、公共事务服务中心（退役军人服务站）、综合文化服务中心、社会治安综合治理中心、综合行政执法大队。内设机构及所属事业单位与镇党委、政府、人大密切配合，在镇党委的领导下开展各项工作。我单位职工 124 名其中：在职职工 90 名，离休 1 名，

遗属供养 23 名。

（二）当年部门履职总体目标、工作任务

按照年初预算，年终决算的总基调，以我镇经济社会发展规划和部门年度工作计划为总要求，全年预算收入 4551.85 万元，支出 4551.85 万元，完成全年总体目标和工作任务。

（三）当年部门年度整体支出绩效目标

本单位 2023 年度支出合计 4551.85 万元，其中：基本支出 1183.64 万元,占 26%；项目支出 3368.21 万元,占 74%。

（四）预算绩效管理开展情况。

我单位高度重视内部管理制度建设及监督，加强财务管理，强化财务监督，增强法纪观念，遵守规章制度，为保证财务管理工作规范有序进行，及时对单位相关内控制度进行修改，各项经费支出实行限额把关、审核审批程序，加强对公务用车的管理，“三公”经费严格控制在预算范围内。加强事前事中事后监督，严格资产管理制度，年底对财产物资进行清查、盘点、核对、处理。通过加强预算收支管理，不断建立健全内部管理制度，梳理内部管理流程，部门整体支出管理水平得到提升，保证了财务管理工作规范有序进行。

（五）当年部门预算及执行情况

全年预算收入 4551.85 万元，支出 4551.85 万元，年度预算支出执行情况良好。

二、整体支出绩效实现情况

（一）指标完成情况分析。

年初目标设置：奋力冲刺重点项目攻坚，促进乡镇经济发展，完善基础设施建设与惠民项目资金的管理，道路修扩建、硬化工程等验收合格率达 90%，灾害防治、安全生产、森林防火实现"零发生"，全面做好"底线"工作，脱贫攻坚与乡村振兴有效衔接，确保群众生活美满幸福，总体绩效目标按时完成，取得良好的社会效益。

（1）数量指标

一是全年新纳入三类户数量 ≥ 24 户，二是开展专项安全生产、生态环保专项检查行动 ≥ 12 次，完成 12 次。

（2）质量指标

按照年初目标，加强政务建设，保证全镇经济社会持续向好发展。

（3）成本指标

严格按照各项资金使用范围列支各项开支，开源节流，每一分钱的使用都有它的经济性、效率性、有效性和可持续性。保证了各项资金使用的真实、合法、有效，提高了资金的使用率。

（4）时效指标

根据全年目标设置，时效指标均完成。

（二）绩效指标完成情况分析。

（1）社会指标

对各项资金均进行制度化管理，按规划组织实施，保证了各

项资金使用的真实、合法、有效，提高了资金的使用率。保证单位的高效运转；确保各项决策部署得到有效落实，产生了良好的社会效应，为全镇经济转型跨越、社会和谐稳定发展提供了更加广泛和强大的力量支持。

（2）群众满意度

全力推进社会事业稳步提升，狠抓干部队伍建设，按照年初目标设置，完成了既定目标，群众满意度高。

三、整体支出绩效中存在问题及改进措施

（一）主要问题及原因分析

一是财政工作按部就班，在精度和深度上有所欠缺，尤其在采购、固定资产管理方面还有待进一步加强；二是评价结果的应用还不到位；三是绩效评价的方法比较单一。

（二）改进的方向和具体措施

针对以上问题，我单位将根据自身实际，进一步创新工作方面，完善绩效评价制度，推进绩效评价工作规范化、制度化。

四、绩效自评结果拟应用和公开情况

拟按财政要求公开

五、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

无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。

2023年度部门整体绩效自评表

填报单位名称：宁县新庄镇人民政府

考核内容	分值	计分标准		自评分数	评定分数	备 注
一、基本支出评价	20			20		
1、财务管理	8	财务主管及经办人员岗位设置合规得2分，否则不得分；资金使用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得2分，否则不得分；按照规定进行政府采购得2分，否则不得分；实行国库集中支付得2分，否则不得分。		2		
2、会计信息质量	3	财务会计信息是否真实规范得3分，否则不得分；		3		
3、绩效目标设定	2	编制部门预算时同步设定单位绩效目标并报送县财政局得2分；未设定不得分。		2		
4、三公经费	3	每项符合规定（未超预算、比上年下降，按时报送及公开）各得1分，否则不得分。		1		
5、预决算公开	2	预决算按规定时间内容公开得2分，只公开预算或决算得1分，否则不得分。		2		
6、财务报表及资料报送	2	按要求报送得2分，否则不得分。		2		
二、项目评价	80					
项目支出评价	80	按照预算单位当年所有被评价项目的平均得分评定，自评（评定）分数计算为：所有项目平均得分×80%。	项目名称	得分	79.12	
			1、宁县新庄镇高马村文化广场建设项目	99.8		
			2、宁县新庄镇街区排污工程	98		
			平均得分（得分合计/项目个数）	98.9		
合 计	100			99.12		

注：①本表是对部门预算绩效管理工作整体情况的考核,考核结果与部门项目预算实施绩效的高低不完全相关；
②本表第二项考核内容按项目评分，各项最后得分是每个项目具体得分的加权平均值，部门在申报该表时应另附单个项目的绩效评价表。